

赣州市赣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赣区府办字〔2022〕15号

赣州市赣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年赣县区数字经济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区直、驻区各单位：

《2022年赣县区数字经济工作要点》已经第二届区委常委会第16次会议和区政府第二届第13次常务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此件主动公开)

2022年赣县区数字经济工作要点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也是落实省第十五次、市第六次、区第二次党代会精神的开局之年。全区数字经济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聚焦“三大战略，八大行动”，落实省、市深化发展和改革双“一号工程”会议要求，围绕打造赣深数字经济牵引带标杆，坚持强长板、补短板、错位发展、融合协同，推进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开创新局面。主要抓好以下五个方面工作：

一、夯实基础设施建设

1. 建设一批数字经济重点项目。梳理建立2022年全区数字经济重点项目库，围绕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化治理和数字新基建等领域推动23个数字经济重点项目建设，力争完成年度投资16.6亿元。〔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工信局、区行政审批局，区直、驻区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2. 扩大5G建站规模。加快“双千兆”网络、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扩大5G基站规模，推进5G独立组网核心网建设和商用。推动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国家二级节点应用，完成215个5G基站建设。〔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城管局、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电信公司、区移动公

司、区联通公司]

3. 积极配合赣州市建设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提升国际互联网访问性能，带动我区产业转型升级和外向型经济发展。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电信公司、区移动公司、区联通公司〕

4. 推进区级政务信息系统上云。统筹全区云计算资源，将全区政务数据资源整合至赣南数据湖，实现区级云计算数据统一管理。〔责任单位：区大数据中心、区行政审批局〕

二、加快数字产业化步伐

5. 推进数字化项目培育壮大。全力推进赣州海外仓项目、现代物流园项目建设，加快推动高端数控设备生产项目、智能终端产业园项目、国科机器人及先进制造产业园项目、人工智能穿戴产品项目洽谈落地。〔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工信局、区交通运输局、高新区有关部门〕

6. 加快建设稀土数字聚集区。协调稀土大数据中心、中国移动（江西）产业互联网研究院分院、中国联通（江西）工业互联网研究院稀土分院、中国电信（江西）工业互联网研究院分院、智慧能源管理平台迁入高新区永磁电机产业园，集中打造展示区域。建设稀土大数据平台展厅、办公场所及机房等设施，搭建稀土及稀有金属大数据平台、系统，“互联网+新材料”产业服务平台、稀土及稀有金属线上线下融合平台、稀土及稀有金属产业供应链服务平台，完成数据建设、数据模型开发、

应用平台开发、工艺大数据开发，初步形成覆盖整个特色产业链的全方位服务平台。〔责任单位：高新区经发局、区工信局、区发改委、高新区有关部门〕

7. 推动人工智能发展。大力发展高性能磁材-机器人伺服电机-控制系统产业链，积极推进工业机器人、生产装备智能化升级等方面的智能化改造，支持中科拓又达工业机器人、紫荆中科智能服务机器人、拓野机器人等项目建成见效。重点支持发展和培育高档数控机床、工业与服务机器人等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打造若干个典型人工智能应用场景。〔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发改委、区教科体局、高新区经发局、高新区科创局〕

三、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

8. 推进工业数字化转型升级。支持企业以 5G、IPv6、工业无线等技术实施内网改造升级。开展企业上云赋智行动，力争新增上云企业达 150 家，培育 2 家上云标杆企业。开展多种场景 5G+工业互联网示范应用，推动企业实施智能化改造升级，全年实施智能工厂、数字车间改造企业 5 家，培育省级智能制造标杆企业 1 家，争创赣州高新区省级智能制造产业基地。〔责任单位：区工信局、高新区有关部门、区电信公司、区移动公司、区联通公司〕

9. 推进园区数字化升级。完善园区配套设施，推动园区服务高端化，提升园区数字化承载能力，对工业园区、小微企业

园等进行数字化升级，对园区人流、物流、能耗、环保、产能和生产案例等进行智慧管理。建设赣州高新区智慧园区示范项目。〔责任单位：高新区有关部门、区工信局、区发改委〕

10. 提升服务业数字化水平。加快推进“稀金链”平台、线上金融服务平台、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等综合型服务平台上线，引导企业运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手段开展集成创新。推动实体商业数字化升级，灵活运用互联网技术创新经营模式，主动适应赣深商贸旅游消费升级和高端市场需求，不断拓展数字金融、智慧物流、电子商务、红色文化、智慧休闲旅游等服务业数字化、智能化应用，打造一批赣县特色的产品和服务。力争规模以上企业电子商务应用率超过90%，传统商贸业电子商务应用率达到80%以上，中小企业电子商务应用普及率达90%以上，服务业电子商务线上消费占比达到80%以上，培育5个具有行业影响力的电子商务交易平台。〔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工信局、区发改委、区行政审批局、区金融服务中心、区文广新旅局、区交通运输局、人民银行赣县支行〕

11. 加快农业数字化步伐。加快建设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和一批农业数字化基地。在赣县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开展数字技术深入应用试点工作，建设数字农业应用推广基地。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全面融入赣州市农产品智能供应链体系。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大数据智慧监管指挥调度

中心。打造面向粤港澳大湾区等外埠市场网络销售 IP。落实 5G+农村长效管护平台、打造三溪乡 5G+物联网智慧湖羊养殖基地、供销集配中心数字化提质升级项目、湖江数字乡村示范镇。〔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区委网信办、区工信局、区供销联社、区国家现代农业管委会、区大数据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四、提升数字化治理水平

12. 强化数字政府建设顶层设计。统筹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加快编制数字政府总体规划，推动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体制融合。出台《赣州市赣县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实行“一个口子”管理，实现“统一规划、统一申报、统一审核、统一验收”。〔责任单位：区大数据中心、区行政审批局、区财政局、区委编办〕

13. 提升政务数据支撑能力。根据省市统一部署，打通省、市、区系统平台，推进人口库、地理空间库、电子证照、电子印章、电子签名等基础平台建设，丰富电子证照库，提高电子证照数和更新率。年底前实现 70%的高频政务系统与“一窗式”受理系统对接，完成与县级系统 100%及省、市级系统 70%业务对接。〔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局、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自然资源分局、区公安局、区税务局〕

14. 推进智慧政务服务建设。推动“赣服通”赣县分厅迭代升级，年底前上线运行“赣服通”5.0 版，完成赣县营商在

线平台与亲清赣商平台对接，完善实体智慧大厅。建设“赣政通”赣县分行，年内实现县、乡、村三级平台组织架构全覆盖，活跃率突破40%，区级自建OA与“赣政通”全面对接，打造“赣服通”前台受理、“赣政通”后台审批的“前店后厂”新模式。依托“AI+智能辅助审批平台”，实现30件以上“智能审批”和“一件事一次办”。〔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局、区大数据中心、区委办、区政府办、区自然资源分局、区卫健委、区住建局、区医疗保障分局、区人社局、区教科体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5. 推进智慧城市行业应用建设。依托赣州市“城市大脑”，推进智慧城管、智慧停车、智慧交通、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应急、智慧消防、智慧旅游、便民服务等一系列智慧城市行业应用建设和升级，所有智慧应用全部接入“城市大脑”，打造直达民生、惠企、社会治理的城市大脑典型应用场景，推动新型智慧城市更加惠企利民。〔责任单位：区大数据中心、区行政审批局、区发改委、区城管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应急管理局、区文广新旅局、区教科体局、区卫健委、区人社局、区自来水公司、区供电分公司、区燃气公司〕

16. 大力促进信息消费升级。培育新消费热点，壮大发展新动能。以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为抓手，促进5G与信息消费相融合，培育形成基于新型信息基础设施的新业态、新消费。以推动行业和个人家庭信息消费为纽带，促进医疗、教育、文旅等领域的新型信息消费产品加快发展，全面提升信息消费水平。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行政审批局、区商务局、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广新旅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五、强化要素支撑保障

17. 加大政策保障力度。成立赣县区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全区数字经济领域重大决策、工作部署和监督检查，下设八个工作专班，形成全区上下齐抓共管、协同推进的高效工作格局。研究出台《关于加快推进数字经济发展的实施方案》，明确数字经济发展总体要求、目标定位、重点任务、支持措施等。出台《赣县区数字经济发展考核评价办法》，完善数字经济指标、统计、评价体系。〔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大数据中心、区商务局、区委组织部、区行政审批局、区人社局、区工信局、区财政局、区统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8. 强化人才资金保障。加强领导干部数字经济专业培训。积极落实大数据中心电价补贴、数字经济、技术改造等扶持政策。充分发挥“财园信贷通”“科贷通”等信贷通产品助力数字经济企业发展作用，加大对数字经济企业信贷支持力度。争取更多项目获批上级数字经济支持政策和资金。推动数字经济企业登陆多层次资本市场进行融资。〔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党校、区工信局、区教科体局、区人社局、区金融服务中心、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9. 持续营造发展氛围。积极组织参加全市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大会，争创省级数字经济产业聚集区、先进制造业和现代

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试点、5G产业基地、“5G+工业互联网”应用试点示范等。建成一批示范引领、可复制可推广的数字经济项目，争取更多企业和项目纳入上级数字经济试点示范库，营造推进数字化改革的良好氛围。〔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工信局、区行政审批局、区委宣传部、区商务局、区文广新旅局，各镇人民政府〕

附件：赣县区 2022 年数字经济重点项目清单

附件

赣县区2022年数字经济重点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完工时间	总投资 (亿元)	2022年度 计划投资 (亿元)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备注
项目总数 23 个，总投资 35.16 亿元，年度投资 16.6 亿元									
一、数字产业化（项目 3 个，总投资 5.3 亿元，年度投资 3.6 亿元）									
1	紫荆中科服 务机器人及 智慧健康监 测系统项目	年产 10 万台（套）智 能服务机器人及健康 监测系统。	2022 年 2 月	2023 年 12 月	1.7	1.0	区商务局	陈婷婷	已列入市 数字经济重 点项目
2	升达康赣州 生产基地项 目	主要从事智能PCB/FPCB 激光打标设备、智能机 器人上下料设备、AGV 应用及立体仓库等自 动化设备的生产及销 售。	2022 年 6 月	2023 年 3 月	1.6	1.6	高新区招商局	黄建鹤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完工时间	总投资(亿元)	2022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备注
3	苏煜科技高性能纳米浆料产业化项目	主要从事光伏、被动元器件、5G滤波器、汽车电子等十大类电子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2022年3月	2022年7月	2	1	高新投	谢博	
二、产业数字化(项目9个,总投资14.25亿元,年度投资9.5亿元)									
1	赣县区蔬菜种植示范园项目	开展蔬菜新品种新技术推广;开展蔬菜示范、管理、信息、展示、推广、建设、推广等。	2022年4月	2023年12月	0.5	0.2	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农业科教中心	刘建华 乔健	
2	赣县区羊湖良种繁育项目	开展湖羊良种繁育技术示范、高效化处理和粪污无害化处理技术示范、建设等。	2022年5月	2023年12月	0.3	0.1	区农业农村局科教中心	乔健 张徽科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完工时间	总投资 (亿元)	2022年度 计划投资 (亿元)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备注
3	建设数字乡村平台	打造乡村振兴管理云平台，做好平台的引入及试点建设工作。围绕精准种植、智慧养殖（含畜牧）、网联农机、智慧林业、农产品质量溯源等场景提供产品应用解决方案。	2022年1月	2025年12月	1.1	0.3	区农业农村局 区乡村振兴局	刘建华 张徽科	
4	赣州现代物流园	物流大数据中心、仓储基地、配套冷库。	2022年1月	2023年12月	6	3.5	区交通运输局 高新区项目建设局 梅林镇	邹隆春	
5	赣县区海外产业园	建立海外仓，跨境电商园，智能家居研究院及智能家居的研发、生产。	2022年1月	2022年12月	5	5	区商务局	黄桂昌	
6	赣县区工业互联网示范项目展示平台建设	规划新增上云上平台企业300家，打造全度标杆企业2家。	2022年1月	2023年12月	0.5	0.2	区工信局 区电信公司 区移动公司 区联通公司	陈婷婷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完工时间	总投资 (亿元)	2022年度 计划投资 (亿元)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备注
7	赣县区旅游大数据展示中心	搭建赣县区旅游大数据平台，建设智慧旅游展示中心，全区旅游数据全域展示，在景区、酒店、旅行社、景区商店、景区交通等方面为游客提供预订、咨询、导览、推介、服务等，促进旅游产品有效利用，提升旅游服务质量，带动本地旅游产业发展。	2022年 3月	2023年 12月	0.5	0.05	区文广新旅局 区旅投集团公司	邹隆春	
8	供销社数字化提质升级项目	由供销社牵头，带动全区农村副业生产，形成良性循环，促进乡村振兴。中心分拣台，拉动全区农产品流通，形成良性循环，带动全区农村副业生产，形成良性循环，促进乡村振兴。	2022年 1月	2024年 12月	0.3	0.1	区供销社 区邮政分公司 区交通运输局	刘建华 张徽科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完工时间	总投资(亿元)	2022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备注
9	华能智慧电厂5G专网项目	通过5G专网实现企业生产安全要素数字化管理,打造一体化的安全生产智能防控体系,聚焦5G智慧园区建设,依托5G专网能力,部署入驻式MEC边缘网络,计划实现包括5G+智能巡检、5G+AI视频安防、5G+人员/车辆定位、5G+皮带机器人巡检,通过5G专网大带宽、低时延能力实现园区内智慧应用落地。	2022年1月	2022年12月	0.05	0.05	区工信局 区移动通信公司	梅旭军	
三、数字化治理(项目7个,总投资9.73亿元,年度投资1.8亿元)									
1	赣县区智慧便民服务项目	建设赣服通赣县分厅 4.0、赣服通赣县分厅 5.0、赣县区营商在线、智慧政务大厅升级智慧平台项目。	2021年11月	2022年12月	0.05	0.05	区行政审批局	梅旭军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完工时间	总投资(亿元)	2022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备注
2	赣县区应急物资储备指挥中心、森林消防中队、下值训练室、塔、配套设施、购置综合	总建筑面积23400平方米，新建应急物资储备库，森林消防专业指挥中心，培训执勤楼(地下1层，地上6层)，值班室4个，附属楼，训练塔，训练室外道、绿化、停车等附属工程。应	2022年9月	2024年9月	2	0.3	区城投集团公司 区应急管理局 区公安分局 区人武部 区消防救援大队	梅旭峰 林	
3	赣县区“雪亮工程”、“智慧安小区”建设	完成雪亮工程(已到服务期限的天网)的更新改造，推进智慧安防小区实现全覆盖建设。	2021年10月	2025年12月	2.98	0.5	区委政法委 区公安局	陈铁军 林峰	作为智慧城市内容列入数字经济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完工时间	总投资(亿元)	2022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备注
4	赣县区智慧校园(智慧校园)建设	完善校园网络专网,升级教育专网,校中建设智慧校园,实现全覆盖。智慧课堂、智慧作业、智慧校园等建设,与智慧校园建设深度融合,实现智慧校园全覆盖。	2021年7月	2025年12月	0.2	0.05	区教科体局	邹隆春	智慧建设列为城市智慧建设重点工程,作为城市智慧建设重点工程。
5	赣县区智慧能源管理项目	通过清洁替代、顶层设计和机制创新,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创建“双碳”示范园区打下基础。	2022年6月	2024年12月	2	0.2	高新区经发委	梅旭军 廖绍清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完工时间	总投资(亿元)	2022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备注
6	赣州高新区平台智慧园项目	建设高新区智慧园区基础设施，提高园区环境感知能力，构建智慧环境管理中心，助力园区生态环境管理，加强数据共享。提升园区智慧管能。	2022年3月	2023年12月	0.5	0.2	高新区有关部门 区生态环境局 区应急管理局	陈婷婷	
7	赣县全民健康大数据智慧医疗平台	建设全民健康大数据智慧医疗平台，实现院医、各上病、院医、看累、工下、镇云、难、促作沉、力。	2022年3月	2025年12月	2	0.5	区卫健委	邹隆春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完工时间	总投资(亿元)	2022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备注
四、数字新基建(项目4个,总投资4.38亿元,年度投资1.7亿元)									
1	中国稀土产业大数据中心特色项目	建设稀土大数据平台展厅、办公场所及机房等设施,搭建稀土大数据平台、系统、“互联网+新材料”产业及稀土线上平台、线下中心(线上及线下互通融合)、稀土供应链服务平台。	2020年1月	2023年12月	1.5	0.4	高新区科创局	廖绍清	已列入市数字经济重点项目
2	中国稀土产业大数据中心展示项目(永磁电机产业园)	数据建设、数据模型开发、应用平台开发、大数据开发。	2022年4月	2023年12月	0.5	0.3	高新区大数据中心 高新区科创局 高新区经信局 高新区投资	廖绍清 施新生	已列入市数字经济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完工时间	总投资(亿元)	2022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备注
3	赣县区城光网和千兆升级建设	持续扩大移动通信及宽带覆盖范围,开展城乡5G网络部署和千兆光网升级。实现城区行政村连续覆盖、乡镇全覆盖。城区XGPON千兆行政村覆盖,重点行政村按需覆盖。	2022年1月	2025年12月	1.38	0.4	区工信局 区大数据中心 各乡镇	陈婷婷	
4	赣县区抖音大厦项目	在红金工业园四期原金鑫矿业厂房,占地37亩,现建有厂房1.84万平方米,宿舍1600平方米,开展抖音带货、抖音音运培训,直播孵化。	2022年6月	2023年6月	1	0.6	区商务局	黄桂昌	

抄送：区委办，区纪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人武部，区委各部门，区法院，区检察院，群众团体。

赣州市赣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11日印发
